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瑞发改投〔2023〕90号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调整瑞安滨海数字经济产业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东新产城汀田浦东段 河道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通知

瑞安滨海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关于要求对瑞安滨海数字经济产业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东新产城汀田浦东段河道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瑞政办〔2023〕17号精神和瑞水函〔2023〕45号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浙江四维水利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瑞安滨海数字经济产业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东新产城汀田浦东段河道整治工程可

行性研究报告。现将瑞发改投〔2022〕533号文件中的东新产城汀田浦东段河道整治工程内容调整批复如下：

一、建设必要性

该工程建设有利于周边居民对河道的使用，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有利于改善生态环境，改善生产生活环境，促进河道建设和建设和谐社会；有利于保护河道两岸，提升东新产城整环境水平。因此，本工程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二、工程任务、选址、建设内容及规模

工程任务是美化周边环境，改善水环境。

工程选址于瑞安市汀田街道，起于凤锦路大桥，止于港口大道大桥。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原则同意本工程治理河道 365 米，新建护岸 670 米。本工程按 20 年一遇排涝标准，4 级建筑物设计。相关配套设施同步建设。

三、投资估算及筹措

该工程投资估算为 5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424 万元，工程建设所需资金由市财政局拨款解决。

四、招标方式

瑞安滨海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为该工程项目法人，项目法人应按照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对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监理等进行公开招标。

五、根据浙发改办投资〔2019〕67 号文件精神，总投资在

1000 万元以下的政府投资项目，可以合并编报和审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报告、初步设计，只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六、请建设单位做好与财政、水利等有关单位的衔接，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工程依法实施。

接文后，请抓紧据此开展前期工作。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 4 月 20 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财政局、资规局、水利局、汀田街道办事处。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0 日印发

项目代码：2302-330381-04-01-777658

